

七、供应商资格文件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公司名称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银川市金凤区鹿鸣苑小区2号路 2单元单元402	邮政编 码	750004			
注册资金	5000万元		成立时 间	2012年7月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姚琳	电话	13997914152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姚琳	技术职称	中级	电话	13651380844
供应商须知要求供 应商需具有的各类 资质证书（若有）	类型：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等级：	贰级		乙级		
	证书号：	D264018612		A264003118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银川市湖滨支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106018139180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 况（包括但不限于 与供应商法定代表 人为同一人或者存 在控股、管理关系 的不同单位）	无关联企业					
经营范围备注	展览展示的策划及承办；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文化创意设计；					

注：1.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供应商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资格证明资料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瓯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温州市金湾区鹿鸣苑小区2号楼2单元402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6401005962267183 代表人： 姚璐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264012612 有效 期： 至2022年11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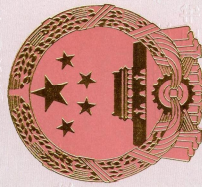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2018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工 程 质 证 书

计 划

证书编号: A264003118

有效期: 至2023年1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展览展示工程总承包乙级。
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工作与技术与管理服务。*****



发证机关:

2018年11月28日

No.AZ0010026

宁夏回族自治区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宁建（建）发〔2023〕56号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县（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综合执法局，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建市规〔2023〕3号）等有关文件要求，统筹做好我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工作，结合我区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 -

一、由住建部核发的企业资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有关要求执行，即日起可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官网——企业行政审批系统”自行申报资质延续，并按住建部相关要求提交申请材料。资质延续以住建部通知要求为准。

二、由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以下简称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3年12月31日前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4年6月30日。由各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核发的建筑业企业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三级等资质（不含专业作业备案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3年12月31日前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4年6月30日。2024年6月30日后企业资质届满的，按照资质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三、上述相关企业资质证书信息将由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及时报送至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4年6月30日前届满的，相关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

四、自2023年11月20日起，我区建设工程企业可通过“各级政务服务网——法人服务——资质认证”申请办理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业务。企业资质有效期于2024年6月30日届满前，企业需要延续资质证书有效期的，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有关资质管理规定及资质标准，在资质证书有效

期届满 90 日前（勘察设计、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应于 60 日前），向原资质许可机关提出资质延续申请。企业于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后再申请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的，原资质许可机关将不予受理。

五、资质延续申请企业按照现行资质管理规定及资质标准要求提交申请，对材料真实性、合法性作出承诺（承诺书模板见附件），并对承诺内容负责，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收到企业资质延续申请后，各级资质许可机关按照有关资质标准对企业净资产、技术负责人、注册人员、职称人员、安全生产许可证、申报前连续 3 个月社会保险证明等内容进行核查，经核查合格的，有效期延续 5 年。

六、各级资质核发机关要积极协调本级政务服务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平台主管部门做好平台调整优化的各项工作，确保我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工作有序落地。

七、本通知有效期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对资质标准和管理办法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企业法定代表人承诺书模板（自治区本级）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 年 10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宁)JZ安许证字 [2018] 002129

单位名称: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姚璐

单位经济类型: 银川市金凤区鹿鸣苑小区2号楼2单元402室

经营范围: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1年12月06日至2024年12月06日

发证机关: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二）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材料

资格审查相关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资格全面实行**免承诺“无感投标”**，潜在供应商无需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无需书面承诺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无需再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由供应商**自我评估**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文件有关要求及以下证明材料等条件后即可参加投标。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自我评估**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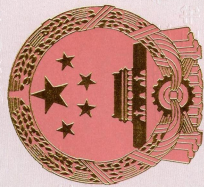
（三）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对响应文件负全部法律责任。如发现供应商不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要求参与投标，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营业执照



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及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





设计 工程 资质 证书

证书编号: A264003118

有效期: 至2023年1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乙级。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技术服务。*****



发证机关:

2018年11月28日

No.AZ0010026

宁夏回族自治区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宁建（建）发〔2023〕56号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县（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综合执法局，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建市规〔2023〕3号）等有关文件要求，统筹做好我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工作，结合我区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 -

一、由住建部核发的企业资质，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有关要求执行，即日起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官网——企业行政审批系统”自行申报资质延续，并按住建部相关要求提交申请材料，审查时间以住建部通知要求为准。

二、由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以下简称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3年12月31日前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4年6月30日。由各市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核发的建筑业企业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三级等资质（不含专业作业备案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3年12月31日前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4年6月30日。2024年6月30日后企业资质届满的，按照资质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三、上述相关企业资质证书信息将由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及时报送至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4年6月30日前届满的，相关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

四、自2023年11月20日起，我区建设工程企业可通过“各级政务服务网——法人服务——资质认证”申请办理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业务。企业资质有效期于2024年6月30日届满前，企业需要延续资质证书有效期的，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有关资质管理规定及资质标准，在资质证书有效



期届满 90 日前（勘察设计、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应于 60 日前），向原资质许可机关提出资质延续申请。企业于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后再申请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的，原资质许可机关将不予受理。

五、资质延续申请企业按照现行资质管理规定及资质标准要求提交申请，对材料真实性、合法性作出承诺（承诺书模板见附件），并对承诺内容负责，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收到企业资质延续申请后，各级资质许可机关按照有关资质标准对企业净资产、技术负责人、注册人员、职称人员、安全生产许可证、申报前连续 3 个月社会保险证明等内容进行核查，经核查合格的，有效期延续 5 年。

六、各级资质许可机关要积极协调本级政务服务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平台主管部门做好平台调整优化的各项工作，确保我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工作有序落地。

七、本通知有效期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对资质标准和管理办法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企业法定代表人承诺书模板（自治区本级）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 年 10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3 -

三、安全生产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宁)安许证字 [2018] 002129

单位名称：宁夏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姚璐

单位地址：银川市兴庆区鸣苑小区2号楼2单元402室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1年12月06日至2024年12月06日

发证机关：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四、项目经理相关证件

		使用有效期：2022年08月23日 - 2023年02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永安	
性 别：		
出生日期：	1983-11-22	
注册编号：	宁2642012201305342	
聘用企业：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2022-03-01 至 2025-02-28)	
		
	个人签名：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扫码一扫描查询	签名日期：	签发日期 2013年09月2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 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刘永安
身份证号：420183198311274246
证书编号：宁建教〔2018〕0028号
企业名称：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4年11月09日



本电子证书由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宁夏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知识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8年11月0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永安 性别 女，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宁夏大学

校（院）长：何建国

证书编号：107491200905000015

二〇〇九年 六月 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刘永安，女，1983年11月22日生。在宁夏大学土木与水利工程学院建筑学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宁夏大学

校 长 何建国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74942009003071

二〇〇九年 六月 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五、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北京宁鸿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资产负债表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审计报告

宁鸿审字(2021)第 G15553 号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

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宁鸿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10108173880

中国注册会计师：
370200010060

中国注册会计师：
211102830011

中国·北京

2021年04月16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871,121.53	2,788,238.13	短期借款	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负债	37		
应收票据	4			应付票据	38		
应收账款	5	2,610,000.00	2,390,000.00	应付账款	39	5,007,088.20	5,422,123.89
预付款项	6	216,081.00	65,611.00	预收款项	40		
其他应收款	7	14,470,390.62	13,748,031.50	应付职工薪酬	41	960,290.00	584,718.00
其中：应收利息	8			应交税费	42	6,877.84	-14,013.27
应收股利	9			其他应付款	43	4,192,900.00	4,162,900.00
存货	10			其中：应付利息	44		
持有待售资产	11			应付股利	45		
合同资产	12			合同负债	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持有待售负债	47		
其他流动资产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		
流动资产合计	15	19,167,593.15	18,991,880.63	其他流动负债	49		
				流动负债合计	50	10,167,156.04	10,155,728.62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长期借款	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应付债券	52		
长期应收款	18			长期应付款	53		
长期股权投资	19			专项应付款	54		
投资性房地产	20			预计负债	55		
固定资产	21	-	-	递延收益	56		
在建工程	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工程物资	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固定资产清理	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5			负债合计	60	10,167,156.04	10,155,728.62
油气资产	26			所有者权益（或股本）：			
无形资产	27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8,000,000.00	8,000,000.00
开发支出	28			资本公积	62		
商誉	29			减：库存股	63		
长期待摊费用	30			其他综合收益	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专项储备	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盈余公积	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	-	未分配利润	67	1,000,437.11	836,152.01
资产总计	34	19,167,593.15	18,991,880.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	9,000,437.11	8,836,15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	19,167,593.15	18,991,880.63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0年度	中介审定数
一、营业收入	1	1,875,799.60	1,875,799.6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	1,875,799.60	1,875,799.60
其他业务收入	3		-
减：营业成本	4	1,201,813.71	1,201,813.7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	1,201,813.71	1,201,813.71
其他业务成本	6		-
税金及附加	7	7,020.03	7,020.03
销售费用	8		-
管理费用	9	492,348.13	492,348.13
研发费用	10		-
财务费用	11	-5,667.34	-5,667.34
资产减值损失	12		-
加：其他收益	13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	180,285.07	180,285.07
加：营业外收入	18		-
减：营业外支出	19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	180,285.07	180,285.07
减：所得税费用	21	9,014.25	9,014.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171,270.82	171,270.82
（一）持续经营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
（二）终止经营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	171,270.82	171,27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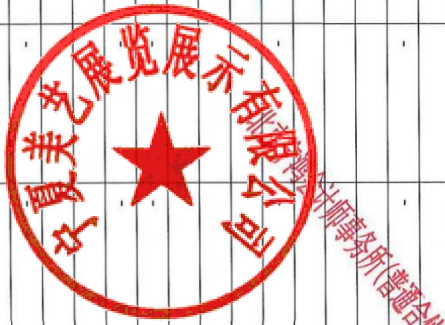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	836,152.01	8,836,152.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	-	-	-	836,152.01	8,836,152.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64,285.10	164,285.10
（一）净利润							171,270.82	171,270.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1,270.82	171,270.8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6,985.72	-6,985.72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	1,000,437.11	9,000,437.1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0年度	中介审定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768,347.58	1,768,347.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04,253.62	404,25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172,601.20	2,172,601.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839,428.22	1,839,428.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35,582.33	35,582.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14,707.25	1,214,70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3,089,717.80	3,089,71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917,116.60	-917,116.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917,116.60	-917,116.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2,788,238.13	2,788,238.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871,121.53	1,871,121.5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项目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768,347.58	净利润	34	171,270.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04,253.62	固定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172,601.20	无形资产摊销	37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839,428.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9	-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35,582.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14,707.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3,089,717.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917,116.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子公司(增加以“-”号填列)	4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增加以“-”号填列)	47	-1,092,829.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	11,427.4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其他	49	-6,985.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	-917,116.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51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2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3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1,871,121.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2	-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2,788,238.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917,116.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917,116.60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殊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简介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07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为姚璐, 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401005962264133。企业地址位于银川市金凤区鹿鸣苑小区 2 号楼 2 单元 202 室, 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经营范围包含: 展览展示的策划及承办; 文化艺术交流咨询服务; 计算机图文设计; 企业形象策划; 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 计算机技术开发;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

3、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公司会计核算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和借贷记账法进行核算, 资产计价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4、记账本位币和外币换算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发生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时, 涉及外币业务以当月初的市场汇率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 每年期末调整汇率产生的汇兑损益记入财务费用。

5、坏账核算方法

5.1 坏账确认原则: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 以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款项。
- (2) 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并有充分证据表明无法收回, 经批准核销的款

项。

5.2 本公司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中的账龄分析法。

6、存货核算方法

原材料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不同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或分次摊销法。

7、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公司长期投资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记账,按权益法核算。

8、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使用寿命符合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b.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c.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9、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以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入账，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全部成本结转固定资产。与购建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和外币折算差额等借款费用，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工程成本；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当期损益。

年末本公司对在在建工程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分项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0、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按10年分期摊销，计入各摊销期损益。

11、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收入的确认除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外，还应同时满足

11.1 产品销售收入：公司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凭证，并且与销售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1.2 提供劳务收入：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已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作为营业收入实现；跨年度收入按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12、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的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作为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的基数。

13、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2%

三、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日后事项。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公司 2020 年度无关联交易。

六、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公司 2020 年度未发生应说明的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项。

七、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公司 2020 年度未发生合并、分立事项。

八、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项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货币资金	1,871,121.53	2,788,238.13
合 计	1,871,121.53	2,788,238.13

2、应收账款

账 龄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3 年以内	2,610,000.00	2,390,000.00
合 计	2,610,000.00	2,390,000.00

3、预付账款

账 龄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3 年以内	216,081.00	65,611.00
合 计	216,081.00	65,611.00

4、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3年以内	14,470,390.62	13,748,031.50
合计	14,470,390.62	13,748,031.50

5、应付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3年以内	5,007,088.20	5,422,123.89
合计	5,007,088.20	5,422,123.89

6、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职工薪酬	960,290.00	584,718.00
合计	960,290.00	584,718.00

7、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交税金	6,877.84	-14,013.27
合计	6,877.84	-14,013.27

8、其他应付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3年以内	4,192,900.00	4,162,900.00
合计	4,192,900.00	4,162,900.00

9、实收资本

投资方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股东	8,000,000.00	8,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	8,000,000.00

1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本年净利润	171,270.82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836,152.01
加：其他转入	-6,985.7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0,437.11

11、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1,875,799.60
合计	1,875,799.60

12、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成本	1,201,813.71
合计	1,201,813.71

1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20.03
合计	7,020.03

1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管理费用	492,348.13
合计	492,348.13

1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财务费用	-5,667.34
合计	-5,667.34

16、所得税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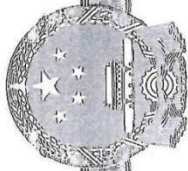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9,014.25
合计	9,014.25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审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MHQP4N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北京宁鸿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聂翔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09日
 营业期限 2019年09月09日至 2049年09月08日

经营范围 代理记账；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0月01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449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该资质仅适用于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证书号为C13553号的报告号使用

名称: 北京宁鸿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聂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东坝景产业园205号F区
一层336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33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9]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12月03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晏翔
 Full name: 晏翔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4-03-06
 Date of birth: 1984-03-06
 工作单位: 青岛元亨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青)
 Working unit: 青岛元亨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青)
 身份证号码: 370202840306442
 Identity card No.: 37020284030644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合格者专用章

该资质仅适用于展览展示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文号为G1555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所专用章 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9月26日
 2019 / 9 / 26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6月13日
 2019 / 6 / 13

证书编号: 3702000100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10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孙凤涓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2年09月25日
 工作单位: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211202197209251042



该资质仅适用于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文号为G15553



本证书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本证书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110283001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年06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7月2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13日

六、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1211)90253059

国家税务总局银川市金凤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12-11

纳税人名称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401005962264133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印花税	建设工程合同	2023-06-30至2023-06-30	2023-07-06	239.09
增值税	其他现代服务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2	30816.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2	1078.5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2	462.2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2	308.17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06	921.28

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万叁仟捌佰贰拾陆元叁角贰分 ￥ 33826.32

备注: 明细打印

填票人 宁夏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七、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64015231260009962
国家税务总局银川市金凤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10月25日 税务机关: 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916401005962264133

纳税人识别号	原凭证号	税种	科目名称	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6401623106010673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0-25	3,146.40
46401623106010673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0-25	1,573.00
46401623106010673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0-25	1,730.50
46401623106010673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0-25	393.30
46401623106010673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0-25	65.00
金额合计(大写)	陆仟玖佰零捌元贰角					¥ 6,908.20

此数据来源于纳税人完税证明

备注: 正常申报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银川市金凤区鹿鸣苑小区2号楼2单元402室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银川市金凤区税务局良田税务分局

填票人
宁夏电子税务局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64015231260009963
国家税务总局银川市金凤区税务局
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2023年12月07日
税务机关：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6401005962264455			纳税人名称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所属时期	入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64016231060106732 464016231060106732 464016231060106733	失业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2023-01至2023-10-31 2023-01至2023-10-31 2023-01至2023-10-31	2023-10-25 2023-10-25 2023-10-25	98.35 98.80 86.85			
金额合计（大写）		贰佰捌拾叁元肆角		¥ 283.40			
银川市金凤区税务局 办税服务厅 （盖章）		填票人 宁夏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银川市金凤区鹿鸣苑小区2号楼2单元402室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银川市金凤区税务局良田田税务分局			



数据联 纳税人完税证明

（第1次打印）妥善保管

八、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本人姚璐（421122198503210018）代表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我公司针对大别山红廉清风教育陈列厅陈列布展工程作出如下承诺：

我公司完全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人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本人及公司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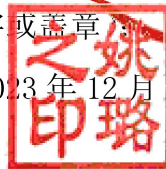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12月11日



九、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人姚璐（421122198503210018）代表本公司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在此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公开招标活动大别山红廉清风教育陈列厅陈列布展工程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人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本人及公司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12月11日



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信息查询 > 税收违法黑名单

筛选

类型：不限 失信被执行人 异常经营名录 税收违法黑名单

提示：如对搜索结果有异议，可通过 [异议申诉系统](#) 进行申诉。

历史记录

清空



暂无浏览历史记录

相关文章

- 官方严惩涉医犯罪：行为异常患者由保卫人员陪诊
- 国家旅游局曝光10起不合理低价游案例
- 中国人民银行：调控显成效 房地产信贷增长势头回落
- 认证人员：以行业公信力助力质量提升
- 工商总局出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使用运行管理办法（试行）》
- 诚信应当成为矿产勘查市场的底线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视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搜索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信息查询 > 异常经营名录

筛选

类型: 不限 失信被执行人 异常经营名录 税收违法黑名单

提示: 如对搜索结果有异议, 可通过 [异议申诉系统](#) 进行申诉,

历史记录

清空



暂无浏览历史记录

相关文章

- 官方严惩涉医犯罪: 行为异常患者由保卫人员接诊
- 国家旅游局曝光10起不合理低价游案例
- 中国人民银行: 调控显成效 房地产信贷增长势头回落
- 认证人员: 以行业公债助力质量提升
- 工商总局出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使用运行管理办法(试行)》
- 诚信应当成为矿产勘查市场的底线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视网

网站备案号: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宁夏美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视网

网站备案号: 京ICP备05052393号-5 |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